

产融结合路径及经济效果研究综述

胡 杨

江西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江西 赣州

收稿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录用日期: 2026年7月24日; 发布日期: 2026年8月5日

摘 要

产融结合, 通常是指产业和金融部门通过相互持股、人员整合等方式合作, 在我国, 主要是产业资本单向流入金融领域。在市场经济和资本市场的不断演进中, 产融结合逐渐成为大型企业集团迈向更高发展阶段的关键路径, 但仍有不少企业因缺乏金融领域经验, 导致产融结合效果不佳, 因此, 研究我国上市公司的产融结合路径及经济效果具有现实意义。文章在产融结合本质的基础上, 系统梳理了产融结合动因、模式、路径及经济效果相关研究。研究结果表明, 企业进行产融结合主要是为了提升经营稳健性、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以及分散经营压力等, 而国内产融结合主要存在金融内部化模式、产业链金融模式和金融控股模式这三种主流的发展模式, 大部分企业通过组建集团专属财务公司、参股基金机构、入股商业银行以及持有证券公司股权四种路径实施产融结合, 从而对经济效果产生影响。基于此, 文章提出产融结合未来研究方向可围绕数智化赋能、绿色低碳转型、风险防控与监管创新等核心方向展开, 紧扣新型工业化与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

关键词

产融结合, 产融结合路径, 经济后果

A Review of the Path and Economic Effects of Industry-Finance Integration

Yang Hu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Jiangxi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anzhou Jiangxi

Received: June 26, 2026; accepted: July 24, 2026; published: August 5, 2026

Abstract

The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usually refers to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the industrial and financial sectors through mutual shareholding, personnel integration, and other means. In China, it is mainly the one-way inflow of industrial capital into the financial sector. With the continuous evolution of the

market economy and capital market,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has gradually become a key path for large enterprise groups to move towards a higher stage of development. However, many enterprises still have poor results in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due to a lack of experience in the financial field. Therefore, it is of practical significance to study the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paths and economic effects of listed companies in China. Based on the essence of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finance, this article systematically sorts out the related research on the driving forces, models, paths and economic effects of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finance. The research results show that the main purpose of enterprises'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finance is to enhance operational stability, strengthen risk resistance capabilities, and disperse operational pressure, etc. In China, there are mainly three mainstream development models of industry-finance integration: the internalization of finance model, the industrial chain finance model, and the financial holding model. Most enterprises implement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finance through four paths: establishing a group-exclusive finance company, participating in fund institutions, investing in commercial banks, and holding equity in securities companies, thereby influencing economic performance. Based on this, the article proposes that future research directions for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finance can focus on core areas such as digital and intelligent empowerment, green and low-carbon transformation,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and regulatory innovation, closely aligning with the development needs of new industrialization and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Keywords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Industrial-Finance Integration Paths, Economic Consequences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资本的逐利性促使企业通过产融结合实现更高层次的发展。放眼全球，伴随着社会资源配置不断向市场化方向演进，叠加上市公司持续发展的整体态势，产融结合已然成为各国经济发展中十分普遍的选择。当前我国正处在经济结构深度转型的攻坚时期，实体经济与金融行业相互交融、协同发展的过程中，既迎来了全新的发展契机，也不可避免地面临诸多现实挑战。因此，构建科学完善的产融结合市场环境，对于解决经济转型和社会现代化进程中的金融难题具有重要意义。

产融结合具备显著的双重属性，犹如一把“双刃剑”，最终发挥的效用与成效，始终和企业自身的经营水平、发展现状紧密挂钩。当下我国正持续推进市场经济体制建设，国有经济牢牢把控关键行业与核心产业，是国民经济稳定运行的重要支柱。与此同时，国家持续出台各项扶持政策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引导不同类型的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然而，由于不同企业在发展基础、资源配置能力和市场适应性方面存在差异，我国企业的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产融结合能够缓解企业的融资约束，产生协同效应，增强企业主业竞争力，提升企业整体实力。但如何充分发挥产融结合的优势，同时有效降低其带来的风险和消极影响，防止企业“脱实向虚”，仍是企业亟待解决的重要难题。

2. 产融结合的内涵

关于产融结合的定义，由于时间和所处环境的不同，国内外学者的看法并不一致，也没有形成统一和规范的认识。学界对这一概念的理解仍然存在多种观点，不同的研究视角也会导致不同的界定方式。

傅艳(2004)认为产融结合是一个中性的概念,本质是产业资本的经营流转与金融资本的资金运作相互交融、有机结合的过程。市场为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实现价值增值提供了优质载体,竞争机制更是促进二者深度融合的核心动力[1]。徐丹丹(2006)提出,产融结合本质上属于金融资本的范畴,但从严格意义上讲,它与单纯的金融业资本并不相同。在金融与实体经济的互动中,单纯的金融资本要与工商企业的资本深度融合,才能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产融结合。在银企合作的场景里,常规的信贷往来并不构成产融结合的实质内容。只有当银行与企业通过股权层面的相互参与,实现了资本的有机整合,这才标志着产融结合的真正达成[2]。张庆亮和孙景同(2007)认为从实践层面来看,产融结合是产业主体与金融机构以股权为重要联结方式,双向涉足彼此经营领域,进而加快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流转转换,促成二者全方位、深层次融合的发展模式[3]。支燕、吴河北(2011)基于新古典经济理论剖析产融结合驱动因素,同时融入竞争优势内生理论这一新兴研究视角,分别从资源攫取、能力整合以及破除路径依赖三大维度,系统拆解产融结合背后的内在逻辑,并深入阐释其实际运作机理。认为产融结合是指资本、资金和人力资源在产业部门和金融部门之间相互交融,使得两者能够跨越各自的领域,实现深度融合[4]。

3. 产融结合的动因

国际上对于产融结合的研究主要聚焦于“金融资本向产业领域渗透”的这一方向,且重点关注金融机构,特别是银行,对上市公司的参与情况,其中以银行对上市公司参股的实证研究最为常见。Raykov (2020)结合市场风险量化评价体系展开分析,当银行隶属于多银行控股集团时,集团化的组织架构可有效分散、弱化各类负面事件与市场波动造成的冲击,进而持续提升自身经营稳健性与风险抵御能力。此外,公司控股银行在遇到冲击采取的动态调整措施可能会提升其价值[5]。Mirzaei (2019)认为当企业身处金融危机的特殊环境中时,构建科学、合理的外部融资结构,能够形成有效的风险缓冲机制,帮助企业抵御危机引发的各类经营与财务风险[6]。Duchin (2017)在研究美国企业时发现,企业通过开展各类金融投资所获取的收益,可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填补主营业务经营环节出现的现金流缺口,对冲日常运营产生的现金流亏损[7]。Kliman (2015)研究发现,企业推行产融结合发展战略,能够拓宽资金渠道、充实内部流动资金储备,进一步丰富外部融资路径,切实化解融资难、资金供给不足等问题。与此同时,国际局势的变化,也会对企业整体资产布局与投资结构形成明显制约与影响[8]。Barth (2012)对日本企业进行研究发现,这类经济体普遍以一家核心银行为中枢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同时大范围持有同业企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股权。该模式依托内部资源的统筹整合与联动协作,最终达到分散经营压力、最大限度降低整体运营风险的目标[9]。Chowdhury (2012)研究发现,金融市场的持续发展与不断完善,能够为实体经济主体的研发创新活动提供有力支撑,有效激励企业加大研发资金与资源投入,同时大幅优化研发流程、提升创新活动整体运行效率[10]。

4. 产融结合的模式

在探讨产融结合模式的过程中,由于不同的研究对象和研究视角,学者们得出的结论呈现出显著的多样性。本文着重筛选并简要梳理分析了具有代表性的学术研究成果。

李翀和曲艺(2012)通过比较美国、日本和德国的产融结合模式,可以发现这三种模式的差异主要是由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金融体制、宏观调控能力以及金融市场成熟度等多种因素共同塑造的。在美国,高度发达的金融市场和以直接融资为主的模式为产融结合奠定了基础,企业主要依靠直接融资渠道来获取外部资金支持。德国企业以银行间接融资作为主要筹资方式,对内源融资与各类外部融资统筹布局,构建出结构均衡的融资体系。日本金融市场发展相对滞后,银行长期承担着储蓄向投资转化的核心职能,由此确立了银行主导的间接融资格局。受这一融资体系影响,当地企业开展产融结合时对银行依存度极

高,最终演化出以主力银行为核心的产融发展形态[11]。邢天添(2016)指出,在中国,大型企业集团在“降低交易成本”“增强主业竞争力”和“提升金融资产收益”等多重动机的驱动下,主导了“产业向金融领域拓展”的实践,形成了三种具有鲜明特点的发展模式:金融内部化模式、产业链金融模式和金融控股模式。具体来说,金融内部化模式以企业“司库”为核心,通过内部资金管理和调配实现金融功能的内化;产业链金融模式则是在“司库”基础上结合供应链信用,为企业上下游产业链提供金融服务;金融控股模式则是通过控股或参股金融机构,构建多元化的金融业务布局[12]。

在国内企业所处的市场发展环境中,产融结合的常见模式主要有:企业集团自行组建财务公司,以及通过参股或控股金融机构来达成产融结合的目标。除此之外,企业还通过设立并购基金、参与投资合作等后续举措,不断拓宽产融结合的途径。

王克馨和李宏(2015)指出,目前以中央企业为代表的国内大型企业集团,普遍选择走产融融合的发展道路,以此助推自身实现规模与实力的快速提升,这一发展路径已然成为行业主流趋势。结合实践来看,国内企业的产融结合业态,大致可划分为服务导向、投资导向与战略发展导向三大类别[13]。戎晓畅和马志尧(2016)则认为,按照资本流转的不同路径,企业集团的产融结合可划分为两大形态。第一类为“由产入融”,也就是实体产业资本主动涉足金融领域,并逐步实现对金融资本的掌控;第二类则是“由融入产”,即金融资本反向布局实体产业,进而参与乃至主导产业资本的运营[14]。黄光明和刘放(2018)的研究表明,实体企业以参股、控股金融机构的方式推进产融融合,会明显推高企业整体的风险承担意愿与风险敞口。该效应在不同所有制主体中均有所体现,无论是国企还是民企,风险承担能力与行为都会受到正向影响,且这一特征在非国有企业身上表现得更为显著[15]。王华(2019)对产融结合模式进行了系统分类,将其划分为四种主要类型。首先,企业可以通过设立内部财务公司来实现产融结合,这种模式主要依托企业集团内部的资金管理和金融服务,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融资成本。其次,银企合作或产融合作模式强调企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深度合作,通过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产业与金融的协同发展。第三种模式是企业对外投资金融机构,通过直接参与金融机构的股权,获取金融业务的收益,并拓展金融服务领域。最后,企业还可以通过新设或收购金融机构来快速进入金融行业,这种模式能够使企业迅速整合金融资源,提升在金融市场的竞争力。这四种模式各有特点,企业可以根据自身的发展战略和资源状况选择适合自身的产融结合路径[16]。

谭小芳和张伶俐(2019)则将企业产融结合的实践形态划分为两大类别:内部设立金融主体的内设模式,以及对外开展协同联动的合作模式。研究结果表明,两类模式对研发活动的赋能效果存在明显差异:相较于外部合作式产融布局,企业自建金融板块的内设模式,更能有效撬动研发资金投入,为创新活动提供坚实支撑,同时还能优化研发投入与创新成果之间的传导机制。基于此,研究人员提出建议,企业可优先发展内设型产融结合模式,推动旗下金融子公司走多元化经营路线,进而增强自身原始创新与颠覆性创新实力,加快科研成果落地转化、走向市场[17]。杨涛(2020)指出,在新的经济环境下,产融结合作为产业与金融深度融合的模式,应更加突出产业的核心地位。企业需要通过创新产融结合的方式,构建产业与金融之间的完整业务循环,推动产业与金融协同发展,实现互利共赢[18]。吕福智(2021)强调,企业在选择各类产融结合路径时,必须坚守实体经济的根本定位,明确金融业务的辅助配套属性。企业需始终将做强做优主业作为核心发展战略,有序拓展多样化金融服务,严守经营底线,杜绝资本与资源过度流向虚拟经济,防范出现“脱实向虚”的发展偏差[19]。时亚宁(2022)认为,随着数字技术不断渗透,产融结合完成了发展转型,不再局限于产业与资本结合的初级形态,演变为数字技术赋能下的产业数字金融体系。在实践应用中,该模式分化出多个细分赛道,产业链金融、物联网金融、乡村数字金融、科技金融等创新形态已得到广泛应用[20]。孙东妮(2024)对比分析了合作型、内设型两类产融结合运作形态的区别与特征,研究结果表明,相较于合作模式,企业内部搭建金融板块的内设型模式综合优势更为突出,

具备较高的实践价值与普遍推广空间[21]。

5. 产融结合的路径

在我国关于产融结合路径的研究中,现有的成果相对较少且缺乏系统性。陈兆波(2015)通过梳理国内外企业在产融结合领域的实践案例与发展经验,结合国内市场环境与企业发展现状,得出国内企业可参考落地的实施路径与具体运作形式。现阶段主流选择分为四类:组建集团专属财务公司、参股基金机构、入股商业银行以及持有证券公司股权[22]。邓超和许志勇(2017)针对民营企业金融化背景及面临的挑战,提出了产业链延伸、金融资源优化、发展互联网金融和规划资本体量等路径,以应对民营企业金融化风险[23]。刘璐洋(2019)则结合当前行业发展新形势,围绕能源企业产融结合的发展路径展开探究。依据功能定位差异,可将其划分为服务主业运营、多元化拓展布局两大方向。结合行业特性进一步梳理,适合能源企业落地的主流模式共有三类:组建集团财务公司、设立专业租赁机构以及发起设立产业主题基金[24]。林瑞伟(2021)研究提出,企业布局产融结合业务,必须紧扣核心主业,同时联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在整体架构的顶层规划层面,优先选用资本控股公司的组织模式。在具体推进过程中,企业需拆解整体发展目标,始终以主业为核心立足点,结合自身综合实力量施策,循序渐进、稳妥落地各项布局[25]。尹中涛(2022)根据工程设计企业的特征和业务需求,从大型股份制建筑企业的现有产融结合模式中,筛选出三种适合的模式:参股银行、合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和设立财务公司[26]。曾建军(2023)指出,依托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搭建而成的智慧供应链金融,兼具强劲的产业赋能效能与普惠公共服务特征,如今已逐步发展为产融融合体系中更为成熟、层级更高的发展形态[27]。

6. 产融结合的经济效果

6.1. 产融结合产生正面经济效果

Kaplan(2018)指出,企业以参股金融机构的方式开展资本运作,可收获可观的投资回报。这类收益能够补充内部资金储备,降低企业对外源融资的需求,持续为核心业务的经营与扩张筑牢资金根基[28]。周晨(2019)发现,产融结合作为产业经济与金融业态深度联动的融合模式,能够有效修正因关系型交易引发的资源错配现象,显著提升整体资本配置效率[29]。庄仲乔(2019)的研究表明,产融协同模式在企业发展中发挥着多重正向作用:一方面可以显著缓解融资困境,拓宽资金获取渠道;另一方面能够为研发创新活动保驾护航,不断增强企业核心创新能力。依托创新驱动,最终有效赋能传统工业转型发展[30]。杨笋等(2019)发现,以金融赋能实体经济的产融运作形态,能够有效激发实体企业的创新活力。对于融资压力偏高、内控与外部监督机制健全的企业而言,该模式对技术研发与创新升级的正向影响会进一步放大[31]。宫兴国和王耀崧(2020)以2013~2017年有金融机构入股的制造业上市公司为样本,发现“由融及产”的产融结合模式不仅可以改善企业融资困境,还能依托融资条件的优化间接起到防范、降低财务风险的效果[32]。戴建元和马德学(2021)机制检验结果表明,产融结合可有效放宽企业债务融资规模约束、减少综合融资费用、改善整体经营运营水平,进而强化企业对资本结构进行动态优化与调整的能力[33]。田利辉和王可第等(2022)认为,在良好的公司治理条件下,市场经济中的产融结合可以促进企业创新,服务实体经济。一方面,产融结合能够为企业技术研发、工艺革新、产品升级等创新活动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撑,持续激活企业创新动能、提升核心创新实力;另一方面,其赋能作用可进一步传导至产业层面,助力实体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切实回归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本源,推动市场经济体系良性循环、高质量发展[34]。袁玲和梁意实(2023)发现,产业与金融的深度融合能够有效优化企业的资本获取条件,一方面显著降低企业债务融资的资金成本,减少企业的财务支出压力;另一方面有效破解企业资金融通壁垒、缓解内外融资约束困境。这一正向赋能形成了优质的资源配置效应,促进了企业数字化转型[35]。沈映春和

汤奥灵(2024)指出,在国有企业中,无论是金融机构持股企业,还是企业持股金融机构,这两种产融结合模式都能提高国有企业的绿色全要素生产率[36]。

6.2. 产融结合产生负面经济效果

李文贵和蔡雍蓉(2019)通过对 2007~2016 年 A 股非金融类上市公司进行实证研究,得出以下结论:一方面,企业持股金融机构确实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企业投资不足的问题,但与此同时,这种做法却会抑制企业主营业务上的投资比例;另一方面,从创新投入和创新产出的角度来看,持股金融机构与企业的创新活动之间呈现出显著的负相关关系[37]。胡彦鑫和刘娅茹(2019)指出,随着企业内部代理冲突不断加剧,上市企业参股金融机构的行为,极易诱发非理性的投资扩张行为,使得过度投资的问题进一步凸显。在委托代理矛盾突出的环境下,管理层容易出于自身利益盲目扩大投资规模,而手握金融股权所带来的资金与资源便利,会进一步放大这类短视决策,最终造成投资低效、资源浪费等一系列问题[38]。沈璐和陈祖英(2019)研究 A 股上市公司发现,产融结合模式的运用,容易对实体企业未来主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实施动机来看,企业布局金融板块,主要是为博取金融市场的短期收益、赚取套利空间,并非为了改善资金状况、缓解融资压力。这种功利化的选择,最终会反噬实体业务,造成主业营收与发展动能逐步下滑[39]。霍远和王琳颖(2020)发现,对金融机构实现控股,可帮助实体企业补足资金缺口,有效缓解实体项目投资乏力的问题。但当企业盲目扩大金融投资规模时,经营重心将逐渐偏离主业,各类资源无法得到合理分配,容易拉低整体投资运作的效率[40]。Meng (2020)分析认为,国内上市公司实行产融结合并未促进企业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反而增加了企业整体风险,抑制了企业创新行为[41]。方健等(2024)研究国有建筑企业的产融结合模式,发现产融结合对建筑业企业的主营业务有一定负面影响,但对综合能力的提升有积极作用,并建议企业谨慎选择合适的产融结合模式,以有效规避风险并实现“产融互助”与“产融共赢”[42]。

7. 研究述评

7.1. 文献述评

在对现有文献进行系统梳理后发现,目前,产融结合的研究领域呈现出以实证分析占据主导的局面,而针对具体案例的深度剖析则显得较为稀缺。全球范围内的学者们普遍将研究焦点集中于产融结合的动机、模式以及其带来的经济效应这三个关键议题,并且在这些领域投入了大量的精力进行广泛且细致的探讨。不过,由于各位学者在研究时选取的样本不尽相同,以及所考察的企业所处的政治经济背景存在差异,这使得最终的研究结论呈现出丰富多样的特征。关于产融结合对企业经济效果的影响,学术界目前仍未形成统一的定论。一方面,部分学者认为产融结合能够为企业带来诸多积极影响,例如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企业自身发展,甚至通过协同效应推动企业集团的进一步发展;另一方面,也有学者持相反观点,认为产融结合对企业发展助力有限,甚至可能在长远来看对企业的发展产生阻碍作用。虽然目前尚未形成统一的结论,但这些多样化的研究成果极大地丰富了我国在产融结合领域的理论研究视野,并为深入探索产融结合的实践应用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7.2. 未来展望

展望未来,产融结合的未来研究可围绕数智化赋能、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绿色低碳转型、风险防控与监管创新、区域与跨境协同、服务模式重构六大核心方向展开,紧扣新型工业化与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第一,金融科技赋能下的智能化、数字化产融结合。聚焦数字技术与产融场景的深度耦合机制,探索技术赋能下的产融创新路径,解决传统产融结合存在产业链数据割裂、信用评估片面、交易溯

源困难、风控滞后等现实问题。第二，聚焦科技 - 产业 - 金融三者一体化融合的长效机制构建，完善科创领域全生命周期产融服务体系。可重点研究科创企业阶梯式投融资服务体系，分析“股、贷、债、保”多元金融工具的联动机制等，以解决融资周期错配、轻资产科创企业融资难、投融资体系衔接不畅、风险收益匹配失衡等问题。第三，立足可持续发展视角，构建规范化、多元化的绿色产融结合体系，聚焦绿色产融标准体系建设、新碳中和投融资工具体系以及关注传统高碳产业低碳改造的转型金融机制等方向进行研究。第四，以风险防控与合规发展为核心，构建系统化的产融风险治理与监管创新体系。重点探究产融交叉领域的风险隔离机制，针对“由产及融”“由融及产”“产融平行发展”等差异化融合模式，构建分类分层的监管框架。第五，立足国内区域协调与国际跨境合作两大维度，探索产融结合的空间协同发展机制。研究国际标准的本土化适配与跨境互认机制，构建适配我国对外开放格局的跨境产融协同体系。第六，聚焦产融服务模式的重构与优化，构建普惠化、精准化、生态化的新型产融服务体系。解决传统产融服务存在资源向大型企业集中、中小微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长期产业资本供给不足、服务精准度偏低等问题。

参考文献

- [1] 傅艳. 产融结合简析[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004(1): 69-71.
- [2] 徐丹丹. 产融结合的理论分析[J]. 学术交流, 2006(5): 111-113.
- [3] 张庆亮, 孙景同. 我国产融结合有效性的企业绩效分析[J]. 中国工业经济, 2007(7): 96-102.
- [4] 支燕, 吴河北. 动态竞争环境下的产融结合动因——基于竞争优势内生论的视角[J]. 会计研究, 2011(11): 72-77+93.
- [5] Raykov, R. and Silva-Buston, C. (2020) Holding Company Affiliation and Bank Stability: Evidence from the US Banking Sector. *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 **65**, Article 101739. <https://doi.org/10.1016/j.jcorpfin.2020.101739>
- [6] Mirzaei, A. and Grosse, R. (2019) The Interaction of Quantity and Quality of Finance: Did It Make Industries More Resilient to the Recent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conomics & Finance*, **64**, 493-512. <https://doi.org/10.1016/j.iref.2019.08.010>
- [7] Duchin, R., Gilbert, T., Harford, J. and Hrdlicka, C. (2017) Precautionary Savings with Risky Assets: When Cash Is Not Cash. *The Journal of Finance*, **72**, 793-852. <https://doi.org/10.1111/jofi.12490>
- [8] Kliman, A. and Williams, S.D. (2014) Why ‘Financialisation’ Hasn’t Depressed US Productive Investment.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39**, 67-92. <https://doi.org/10.1093/cje/beu033>
- [9] Barth, J.R., Caprio Jr., G. and Levine, R. (2012) *Guardians of Finance: Making Regulators Work for Us*. Mit Press.
- [10] Chowdhury, R.H. and Maung, M. (2012) Financial Market Development and the Effectiveness of R&D Investment: Evidence from Developed and Emerging Countries. *Research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Finance*, **26**, 258-272. <https://doi.org/10.1016/j.ribaf.2011.12.003>
- [11] 李翀, 曲艺. 美日德产融结合模式比较分析及对中国的启示[J]. 南京社会科学, 2012(5): 1-8.
- [12] 邢天添. 中国产融结合: 演进路径、宏观效应与产融政策[J]. 中央财经大学学报, 2016(12): 91-100.
- [13] 王克馨, 李宏. 产融结合发展的模式选择与对策研[J]. 经济研究参考, 2015(22): 78-82.
- [14] 戎晓畅, 马志尧. 我国中小企业产融结合的发展模式与建议[J]. 银行家, 2016(2): 54-56.
- [15] 黄光明, 刘放. 实体企业持股金融机构是否提升了风险承担水平[J]. 财会月刊, 2018(18): 59-66.
- [16] 王华. 企业的产融结合模式及其风险分析[J]. 上海商业, 2019(5): 56-57.
- [17] 谭小芳, 张伶俐. 产融结合类型、研发投入与创新产出[J]. 科技进步与对策, 2020, 37(11): 99-108.
- [18] 杨涛. 新形势下产融结合创新与发展[J]. 中国金融, 2020(12): 50-52.
- [19] 吕福智. 集团公司产融结合的协同效应分析——以上海电气为例[J]. 财会通讯, 2021(10): 125-128.
- [20] 时亚宁. 新形势下我国产融结合模式探讨[J]. 投资与合作, 2022(11): 37-39.
- [21] 孙东妮. 产融结合类型对研发支出的影响分析[J]. 金融文坛, 2024(7): 25-27.
- [22] 陈兆波. 产融结合及实施路径研究[J]. 金融经济, 2015(20): 95-96.

- [23] 邓超, 许志勇. 民营企业金融化发展路径与风险防范[J]. 理论探讨, 2017(5): 109-113.
- [24] 刘璐洋. 传统能源企业集团产融结合路径选择探讨[J]. 财经界, 2019(35): 81-82.
- [25] 林瑞伟. 关于中央企业产融结合发展路径的探索[J]. 全国流通经济, 2021(8): 110-112.
- [26] 尹中涛. 工程设计企业产融结合必要性及实现路径研究[J]. 价值工程, 2022, 41(13): 26-28.
- [27] 曾建军. 新时代产融结合发展路径探讨[J]. 中国商论, 2023(21): 143-146.
- [28] Kaplan, G., Moll, B. and Violante, G.L. (2018) Monetary Policy According to Hank.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08**, 697-743. <https://doi.org/10.1257/aer.20160042>
- [29] 周晨. 产融结合、关系型交易与公司资本配置效率[J]. 财会通讯, 2019(15): 76-80.
- [30] 庄仲乔. 产融结合对传统工业转型升级的影响研究——以 2000-2017 年纺织业 A 股上市公司为例[J]. 当代经济科学, 2019, 41(2): 122-128.
- [31] 杨箐, 李茫茫, 刘放. 产融结合与实体企业技术创新: 促进还是抑制——基于金融机构持股实体企业的实证研究[J]. 宏观经济研究, 2019(10): 62-77.
- [32] 宫兴国, 王耀崧. 产融结合、融资约束与企业财务风险[J]. 会计之友, 2020(13): 47-52.
- [33] 戴建元, 马德学, 张伟, 等. 环境不确定性、产融结合与资本结构动态调整[J]. 财会月刊, 2021(24): 29-38.
- [34] 田利辉, 王可第, 马静, 等. 产融结合对企业创新的影响: 资源协同还是资源诅咒? [J]. 经济学(季刊), 2022, 22(6): 1891-1912.
- [35] 袁玲, 梁意实. 产融结合与企业数字化转型: 促进或抑制[J]. 哈尔滨商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6): 31-46.
- [36] 沈映春, 汤奥灵. 产融结合对企业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研究[J]. 新型工业化理论与实践, 2024, 1(4): 126-136.
- [37] 李文贵, 蔡雍蓉. 产融结合: “助推主业”还是“脱实向虚”?——基于上市公司持股金融机构的研究[J]. 会计之友, 2019(3): 63-67.
- [38] 胡彦鑫, 刘娅茹, 杨有振. 产融结合能否提升企业投资效率?——基于上市公司持股金融机构的经验证据[J]. 经济问题, 2019(3): 39-46.
- [39] 沈璐, 陈祖英, 汪金祥. 产融结合与实体企业未来主业发展: 助力还是阻力[J]. 财会月刊, 2019(14): 65-74.
- [40] 霍远, 王琳颖. 产融结合影响了企业投资效率么?——基于制造业上市公司数据的实证研究[J]. 会计之友, 2020(18): 49-53.
- [41] Meng, Y. (2020) Industry-finance Integration and Corporate Innovation. *Modern Economy*, **11**, 292-321. <https://doi.org/10.4236/me.2020.112025>
- [42] 方健, 陈战运, 陈小娟. 浅析国有建筑企业产融结合模式[J]. 中国总会计师, 2024(8): 55-57.